

证券代码：688668

证券简称：鼎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通科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5日通过书面及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浩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生产建设项目”延期及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产业布局和市场规划。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骏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以及子公司实际运作情况作出的决定，能够进一步整合资源配置，优化内部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骏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注销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触发值，本期计划归属的 25.35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符合归属条件，本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25.35 万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0日